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25-062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况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深圳市高新投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区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光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信担金服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深圳市高新投高端装备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高新投高端装备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目标募资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全体合伙人本次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4.5 亿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6 日，全体合伙人完成了合伙协议的签署，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登记备案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合伙企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ASE58）。合伙企业第一期资金 29,000 万元已募集到位，其中，公司已缴付第一期出资款 500 万元，占公司认缴出资额的 20%。

2025 年 6 月 18 日，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共同签署《深圳市高新投高端装备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二次签署），合伙企业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由 14.5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14.8 亿元人民币，引入新进合伙人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并根据上述增资事项对《合伙协议》做出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2025 年 1 月 7 日、2025 年 6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进展情况

近日，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共同签署《深圳市高新投高端装备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三次签署），合伙企业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由14.8亿元人民币增加至15.4亿元，合伙企业引入新进合伙人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天津卓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并根据上述增资事项对《合伙协议》做出修改，主要内容如下：

1、新有限合伙人的基本信息

（1）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210000118887313L

成立日期：1998-11-19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余文胜

注册地址：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光仪路2号3号楼A栋（辽宁激光产业园光通讯工业园）

股权结构：（截至2025年3月31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余文胜	113,187,375	14.05%

深圳市松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6,529,809	3.29%
张源	17,886,518	2.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127,778	1.7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95,700	0.74%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5,911,400	0.73%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5,002,800	0.6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20,400	0.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37,200	0.34%
张江汉	2,162,500	0.27%

注册资本： 80539.869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销售代理；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伺服控制机构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2）天津卓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天津卓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20116MA078T4T9A

成立日期：2021-02-0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孔令强

注册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六道3号星企一号园区研发楼二层东侧-205室（入驻天津市诺鼎天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050号）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王娜	90	90%
孔令强	10	10%
合计	100	100%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2、《合伙协议》第2.1.1条如下约定内容：

合伙企业目标募资规模为【贰拾亿元人民币（RMB 2,000,000,000）】，出资方式均为货币。本次签署协议时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认缴出资额”）为拾肆亿捌仟万元人民币（RMB[1,480,000,000]），本次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如下表所示。如基金认缴总出资额后续增加或减少的，基金管理人对该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比例在任何情况下不得低于届时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1%，基金管理人及其关联方合计认缴出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伙企业认缴规模的5%。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8,000	45.9459%
深圳市宝安区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3.5135%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2.7027%
深圳市龙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2.7027%
深圳市光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2.7027%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8,000	25.6757%
江西赣江新区信担金服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	1.6892%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	1.6892%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2.0270%
深圳市高新投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	1.3514%
合计		148,000	100.0000%

变更为：

合伙企业目标募资规模为【贰拾亿元人民币（RMB 2,000,000,000）】，出资方式均为货币。本次签署协议时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认缴出资总额”）为拾伍亿肆仟万元人民币（RMB[1,540,000,000]），本次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如下表所示。如基金认缴总出资额后续增加或减少的，基金管理人对该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比例在任何情况下不得低于届时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1%，基金管理人及其关联方合计认缴出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伙企业认缴规模的5%。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8,000	44.1558%
深圳市宝安区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12.9870%
深圳市汇通金控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2.5974%
深圳市龙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2.5974%
深圳市光明区引导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2.5974%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8,000	24.6753%
江西赣江新区信担金服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	1.6234%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	1.6234%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1.9481%

天津卓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0.6494%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3.2468%
深圳市高新投人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	1.2987%
合计		154,000	100%

3、《合伙协议》第1.5条如下约定内容：

“合伙企业的投资方式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含认购增资形式、股权转让形式、以股权投资为目的认购可转债，可转债投资金额应当不超过基金实缴金额的20%，且须满足《关于加强私募投资基金监管的若干规定》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指引第2号——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等现行监管要求）及上市公司的定向增发。”

变更为：

“合伙企业的投资方式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含认购增资形式、股权转让形式、以股权投资为目的认购1年期以内的可转债，可转债投资金额应当不超过基金实缴金额的20%，且须满足《关于加强私募投资基金监管的若干规定》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指引第2号——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等现行监管要求）及上市公司的定向增发。”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高新投高端装备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第三次签署）。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一日